

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工业集中区
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规划实施单位：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目 录

1 任务由来及规划概述	1
1.1 任务由来.....	1
1.2 规划范围和期限.....	1
1.3 发展目标.....	2
1.4 产业定位.....	2
1.5 基础设施规划.....	2
2 规划协调性分析	5
2.1 与区域发展规划协调性分析.....	5
2.2 与用地相关规划协调性分析.....	5
2.3 与产业政策及规划协调性分析.....	5
2.4 与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及规划协调性分析.....	6
3 环境质量现状	8
4 环境影响预测结论	10
5 规划方案综合论证	12
6 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14
7 公众参与方案	16
8 环境影响评价总结论	17
9 联系方式.....	18

1 任务由来及规划概述

1.1 任务由来

西亭镇位于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随着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江苏省加快推动工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南通市及通州区工业经济持续稳步增长，区域经济活力竞相迸发，政策、资金、市场等要素汇聚。西亭镇工业集中区已经纳入《通州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中的环境管控单元进行管理，在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等方面对集中区提出了更高的管控要求。为做好顶层设计，科学合理指导集中区建设，结合镇域规划，立足西亭镇工业集中区的良好基础，西亭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工业集中区开发建设规划（2023-2035）》。

西亭镇工业集中区规划范围为北至规划纬一路、西三总港、亭南横路（规划纬九路），南至三跃路（规划纬四路）、华林中心路（规划纬八路）、西二总港、规划纬十路、龙盛大道以北 1200 米，西至亭南竖河、民灶河，东至亭南路（规划亭金路）、规划花渡路、规划横祥路、石金线（规划石江路），规划面积约 2.21 平方公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及南通市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在全市各级工业园区（集中区）实施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通知》（生态办发〔2019〕7号），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人民政府会委托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该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在充分收集资料、现场踏勘、环境现状调查、广泛征询意见等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工业集中区开发建设规划（2023-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1.2 规划范围和期限

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本轮规划范围为北至规划纬一路、西三总港、

亭南横路（规划纬九路），南至三跃路（规划纬四路）、华林中心路（规划纬八路）、西二总港、规划纬十路、龙盛大道以北 1200 米，西至亭南竖河、民灶河，东至亭南路（规划亭金路）、规划花渡路、规划横祥路、石金线（规划石江路），规划面积约 2.21 平方公里。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3-2035 年，基准年为 2022 年。

1.3 发展目标

规划在充分依托区域背景、把握区位优势、巩固区域经济的基础上，加快对接南通主城，融入中心城区，形成高端纺织、纸品包装、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产业为主的产业集中区。推进产业集群化、园区化、基地化、高端化，进一步提升品牌效应，助力集中区产业创新升级，推动集中区高质量发展。

1.4 产业定位

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本轮规划产业定位为：高端纺织、纸品包装、装备制造和新材料等产业，聚焦产业链拓展延伸，打造产业集群，加快构建以生产制造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其中，纺织服装不包含印染，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太阳能电池材料等。

1.5 基础设施规划

1.5.1 给水工程

规划集中区与通州城区实现连网供水，水厂为南通洪港水厂（位于南通市通州区通盛南路），水源为长江。南通洪港水厂规划供水规模为 60 万立方米/日。规划区域输水管沿 G345 国道铺设，管径 DN800 毫米，给水干管沿纬二路、纬四路、纬六路、G345 国道等路铺设，管径 DN250-DN400 毫米，给水支管沿纬一路、纬三路、纬五路、纬七路、纬九路、石江路、横祥路、亭金路等路铺设，管径 DN150-DN200 毫米。

1.5.2 排水工程

规划集中区内采用雨污分流制。

（1）雨水工程规划

雨水采用分散就近排放的原则，高地自排，低地机排。规划在集中区内沿各主要道路敷设 Yd400-Yd500 毫米的雨水管道。

（2）污水工程规划

规划集中区排水纳入通州城区污水处理系统，企业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接入市政管网，统一接管至南通市通州区益民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南通市通州区益民水处理有限公司现状规模 4.8 万 t/d，现状中水回用比例约为 28%，规划规模 9.6 万 t/d，规划中水回用比例不低于 25%。现状服务范围为高新区及通州区金沙街道、西亭镇等建成区，服务面积约 140.1km²，采用“预处理（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初沉池）+二级生物处理（A²O 生物反应池）+深度处理（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紫外线消毒”，污染物去除率约为 90%，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厂区南侧人工生态湿地深度处理后回用约 25%尾水后，剩余尾水就近排入通甲河，最终进入新江海河。2026 年 3 月 28 日后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 1 C 级标准。

规划污水管道主要沿纬四路、纬六路、石江路等路敷设，污水管管径 Wd300-Wd800 毫米，其他道路上布置 Wd300-Wd400 毫米的污水管道。规划保留现状已建污水提升泵站，泵站位于石江路以西、纬六路以南，规模 1000m³/d。

1.5.3 供电工程

规划保留现状 110KV 西亭变，位于纬五路以北、恒祥路以西，满足区内的供电需求。规划集中区以 110KV 变电所为主电源，以

10KV 线路为主要配电网，并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建设 10KV 变开闭所。电力线路一般沿道路架空敷设，原则上以路东、路南作为主要通道，与通信线路分置道路两侧。

1.5.4 燃气工程

规划集中区天然气为西气东输管道气，气源来自南通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金新厂站）。规划燃气管网布置采用环状为主、环枝结合的方式，部分中压支管布置成放射状，深入用户。天然气高压管沿 G345 国道敷设，中压干管沿区内主要道路敷设。

1.5.5 供热工程

规划集中区不实施集中供热。保留区内已建天然气锅炉和生物质锅炉，企业确实需要用热的，新建锅炉，必须采用清洁能源。

1.5.6 综合交通规划

规划道路采用方格网状路网结构，分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个等级。集中区规划主干路 2 条，分别为 G345 国道、纬二路，规划主干路红线宽度为 24-61 米。集中区规划次干路 3 条，分别为纬四路、石江路、纬六路，规划次干路红线宽度为 24 米。规划支路红线宽度为 8-18 米。

2 规划协调性分析

2.1 与区域发展规划协调性分析

本轮规划发展目标和产业规划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2016年3月25日）、《南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二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南通市通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二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发展规划要求相协调。

2.2 与用地相关规划协调性分析

将集中区本轮规划范围与《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总体规划（2016-2030）》土地利用规划图进行叠图分析，镇总规中西二总港以南、石江路以西地块为未规划用地，三总港以南、亭南路以西地块为规划备用地，上述两地块在本轮规划中为工业用地，现状为工业用地。集中区本轮规划其余地块用地性质与镇总规一致，本规划在用地规划方面与总体规划基本相符。

将本轮规划与南通市通州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进行叠图分析，本次规划范围部分区域不在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涉及区域面积约96.34公顷。集中区部分地块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现状未开发），面积约为27.44公顷，本轮规划为工业用地，集中区规划在实施过程中应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对区内涉及的永久基本农田实行永久保护，在通州区国土空间规划明确该地块用地性质调整前禁止开发。本轮规划不占用国家级生态红线，周边距离最近的为长江李港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最近距离为25.8km。

2.3 与产业政策及规划协调性分析

本轮规划集中区主导产业为：高端纺织、纸品包装、装备制造、新材料。集中区将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正）、《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1

年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产业转移指导目录（2018年本）》、《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等相关政策规范要求，不引入以上文件中的禁止、淘汰和限制类项目。

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本轮规划的产业方向与《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四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的通知》（苏政办发〔2021〕51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等规划的通知》（苏工信综合〔2021〕409号）、《南通市关于加大污染减排力度推进重点行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通办〔2021〕59号）、《关于印发南通市通州区推进重点行业绿色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通办发〔2022〕16号）产业相关政策及规划相符合，集中区将积极推行高效能、低能耗、可循环、少排放的绿色生产模式。

此外，本轮规划环评结合以上产业政策制定了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将严格按清单控制入区项目，围绕相关产业政策和规划中鼓励发展的项目进行招商引资。综上，集中区本轮规划与相关产业政策具有协调性。

2.4 与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及规划协调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集中区不占国家级生态红线，周边距离较近的生态红线为长江李港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最近距离为25.8km。

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和《南通市通州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苏自然资函〔2021〕1087号），集中区不占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距离较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亭石河清水通道维护区、团结河（通州区）清水通道维护

区、运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分别为 700m、800m、800m。

集中区本轮规划与《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21 年 11 月 2 日）、《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苏发〔2022〕3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23 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21 年 9 月 22 日）、《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2〕88 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工业领域及重点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工信节能〔2023〕16 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工业园区（集中区）污染物排放限值限量管理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苏污防攻坚指办〔2021〕56 号）、《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实施规划》（2017 年 12 月）、《关于印发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环水体〔2022〕55 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22〕78 号）、《江苏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苏政发〔2021〕84 号）、《南通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通政办发〔2021〕57 号）、《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通州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通政办发〔2022〕23 号）、《关于印发“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环大气〔2023〕1 号）等相协调。

3 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根据 2022 年国控站点通州监测站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O_3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氨、硫化氢的监测值均能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监测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标准要求，特征因子苯、甲苯、二甲苯、氯化氢、氯气、氟化物均未检出，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所测各项大气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相应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民灶河监测断面环境质量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要求；团结河、通甲河、新江海河各监测断面环境质量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3）地下水环境：根据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对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各分类标准，监测期间，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所在区域地下水中除部分点位高锰酸盐指数、溶解性总固体达到IV类标准外，其余各项监测点位所测各项指标监测值均可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及以上标准要求。

（4）声环境：根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的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5）土壤环境：根据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各点位各项指标监测值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的筛选值或《土

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 风险筛选值。

(6) 底泥：根据底泥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南通市通州区益民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排口处底泥中所测各项监测项目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对应土壤污染筛选值要求。

4 环境影响预测结论

（1）大气环境：根据大气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规划期末集中区主要大气污染物 SO_2 、 NO_2 、 PM_{10} 、 $\text{PM}_{2.5}$ 叠加现状监测值后的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质量浓度均符合二类区环境质量标准；特征污染物 VOCs、氨、硫化氢、苯、甲苯、二甲苯、HCl、氟化物对区域大气环境的浓度贡献值叠加现状监测值后，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的要求，不会改变周边的大气环境功能，对区域内大气污染物的影响可接受。

（2）地表水环境：规划集中区废水接入南通市通州区益民水处理有限公司，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厂区南侧人工生态湿地深度处理后回用约 25% 尾水后，剩余尾水就近排入通甲河，最终进入新江海河。2026 年 3 月 28 日后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 1 C 级标准。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工业集中区位于南通市通州区益民水处理有限公司服务范围内，根据地表水源强估算，规划期末集中区废水接管量在南通市通州区益民水处理有限公司总量平衡范围内，集中区废水接管可行。

（3）地下水环境：根据地下水环境预测结果，在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某纺织企业废水收集池防渗层发生开裂、老化等现象造成污水在无防渗条件的情况下（非正常工况），会在厂区及周边一定范围内污染地下水。西亭镇工业集中区应加强日常监管，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

（4）声环境：规划期末西亭镇工业集中区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功能区要求，但集中区应采取优化布局，加强对交通、工业生产、施工等噪声源的控制和监督等措施预防声环境污染，保证集中区内办公功能不受干扰。

（5）土壤环境：西亭镇工业集中区工业企业在正常情况下对土壤环境基本无影响。当区内企业所使用的有毒有害原辅材料发生泄漏的

情况下对泄漏点附近的土壤造成一定的影响，但是一般对周边的表层土壤影响很小。危废暂存设施利用防渗结构阻止渗滤液中的污染物向周边土壤环境中迁移，正常情况下对周边土壤影响较小。

（6）生态环境：西亭镇工业集中区规划范围内现状用地构成主要为耕地、居住用地、工业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总体来说，集中区内现状开发程度较低，后续发展过程中通过合理地规划与建设能在很大程度上减轻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基本维持生态环境质量。

（7）环境风险评价：集中区内各企业生产过程中涉及易燃易爆及有毒有害的危险性物质，主要风险事故类型为有毒物质泄漏、火灾爆炸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故障等引发的污染物排放。

在综合考虑集中区产业危险性物质及规划布局等因素的基础上，主要考虑集中区内油漆泄漏火灾次生CO作为本次西亭镇工业集中区评价的最大可信事故，环境风险影响预测结果，污染物扩散可控制在厂区内及周边，对周边敏感目标影响可接受。集中区在本轮规划建设过程中需提升事故状态的应急响应能力，必须加强事故防范，杜绝事故发生。一旦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必须在最短时间内采取应急措施，以尽可能降低对人员的伤害，控制事故影响程度。

5 规划方案综合论证

西亭镇工业集中区的规划发展目标和发展定位为：规划在充分依托区域背景、把握区位优势、巩固区域经济的基础上，加快对接南通主城，融入中心城区，形成高端纺织、纸品包装、装备制造、新材料产业为主的产业集中区。推进产业集群化、园区化、基地化、高端化，进一步提升品牌效应，助力集中区产业创新升级，推动集中区高质量发展。

通过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南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南通市通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区域发展战略及上层规划的协调性分析，西亭镇工业集中区的规划目标和发展定位与国家、江苏省、南通市的各个层次区域发展战略、城市总规、国民经济“十四五”规划等相关规划政策相协调。

综上所述，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本次规划的目标和发展定位与区域发展规划的要求相协调，有利于促进西亭镇工业集中区已有产业的升级发展，西亭镇工业集中区本次规划的规划目标和发展定位总体合理。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集中区不占用国家级生态红线，周边距离较近的为长江李港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25.8km。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和《南通市通州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苏自然资函〔2021〕1087号），集中区不占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距离较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亭石河清水通道维护区、团结河（通州区）清水通道维护区、运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分别为 700m、800m、800m。规划实施过程将促进集中区产业转型，有助于减少区域污染，不会导致周边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和省级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集中区规划布局对国家级生态

保护红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影响较小。规划期末，集中区内无居住用地。集中区规划通过调整现有用地布局，减少村庄建设用地，增加城乡建设用地，优化用地布局结构，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加快低效用地提质转化，为各类工业相对集中并发挥规模效益创造条件。集中区通过对现有分布零散的工业组团进行集中化引导，形成规模性产业组团，产业布局更加集聚。综上所述，集中区本轮规划在发展目标、产业定位、产业发展规模、空间布局、产业布局规划以及基础设施规划等方面具有一定环境合理性。

6 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1）大气环境

优化集中区能源结构，源头消减大气污染物排放。规划区内无集中供热，需要自建锅炉或工业炉窑的项目，应使用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区内各企业采用高效除尘装置处理各工序产生的粉尘，在严格做到稳定达标排放的同时，消减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对入区企业或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废气，应进行最大限度的集中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宜设计成密闭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应尽可能避免敞开式操作，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强化大气污染监管与应急措施，加强对集中区内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管控力度，对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排放口安装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严格落实大气环境准入条件，提高环保准入门槛，按照国家规定要求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加强管控建筑工地扬尘污染。

（2）地表水

严格控制项目准入条件，根据产业发展规划，优先引进用水量少且易处理的项目，严格控制对水环境有较大影响的项目进入区内。企业内部废水管理，各企业应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建立完善的排水系统，确保各类废水得到有效收集和处理。鼓励企业实施清洁生产、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减少废水污染物的产生。强化水环境升级治理，开展水环境综合整治，定期对集中区及周边的河流、沟渠进行全面清淤，并实施生态修复。加强集中区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系统建设。推进水资源节约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方案，合理利用河流地表水和雨水，提升企业节水能力和水平。

（3）地下水

区域内严格限制开采地下水，加强对集中区内企业废水排放的监管和工业固废的污染整治，严防废渣液渗漏污染地下水；加强地下水的监测，根据区域地下水流向、污染源分布情况及污染物在地下水中

的扩散形式，在集中区范围内建立地下水长期监测井，定期进行地下水动态监测；将地下水污染应急纳入集中区整体环境突发应急，一旦发现地下水污染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地下水污染，并使污染得到治理。

（4）土壤

严格环境准入，防止新建项目对土壤造成新的污染。建议集中区建立新增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强制调查与备案制度，保障新增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对明确有污染风险的场地应开展场地修复工作，修复治理工程另行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强化未污染土壤保护，严控新增土壤污染。结合推进新型城镇化、产业结构调整 and 化解过剩产能等，有序搬迁或依法关闭对土壤造成严重污染的现有企业。

（5）噪声

加强工业企业噪声污染的防治与管理；加强交通噪声污染的防治与管理；加强建筑施工噪声的防治与管理。

（6）固废

完善固体废物收集系统；加强工业固废的管理与处置；加强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监管；强化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

7 公众参与方案

（1）公开环境信息的次数、内容、方式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发布于2023年4月19日在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人民政府（<http://www.tongzhou.gov.cn>）公开发布，对西亭镇工业集中区的基本概况和环评的主要工作内容作了介绍。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将通过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人民政府（<http://www.tongzhou.gov.cn/>）公开发布，对西亭镇工业集中区的情况和环评的主要工作内容作进一步介绍，并同时链接公布本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第二次网上公示期间，同步以张贴公告和报纸公示的方式收集评价范围内的公众代表对本规划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次数、形式

公众参与的对象包括集中区涉及的环境敏感目标，公众可在网上公示期间向实施单位、评价机构发送电子邮件、传真和信函等方式发表意见。

8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西亭镇工业集中区规划与上层区域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保相关规划、政策及方案基本相符，规划配套基础设施完善，能够满足集中区发展需求，规划实施对区域环境产生的影响可接受，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风险防范措施、规划优化调整建议等前提下，影响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西亭镇工业集中区依据本轮规划发展具备环境可行性。

9 联系方式

（1）规划实施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规划实施单位：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人民政府

联系地址：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西兴路 888 号

联系人：翟先生

联系电话：0513-68115697

（2）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规划环评单位：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025-83686095

联系邮箱：hzhao@njuae.cn